

七种异常交易行为将受深交所重点监管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3/2021_2022__E4_B8_83_E7_A7_8D_E5_BC_82_E5_c46_643254.htm

深交所将重点监管七种重大异常交易行为，深交所专家提醒广大股民切勿违规越线。为严格防范新股上市首日交易风险，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日前深交所发布了《关于完善中小企企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首日交易监控和风险控制的通知》，明确规定“对通过大笔集中申报、连续申报、高价申报或频繁撤销申报等方式影响证券交易价格或证券交易量的账户，将依据有关规定采取限制交易、上报中国证监会查处等措施。”严打七种异常交易行为按照深沪证交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受到重点监控的异常交易行为多达 13 种，这 7 种异常交易行为是其中一部分。这 7 种行为包括：一是虚假申报。主要指作出不以成交为目的的频繁申报或撤销申报，影响证券交易价格。市场俗称的“涨停板敢死队”所惯用的操作手法之一就是虚假申报。近期证监会便对张建雄利用虚假申报手段操纵证券市场案作出了严肃查处。二是拉抬、打压。主要指通过巨额申报、大笔申报、连续申报、高价或低价申报，造成股价大幅上涨或下跌。比较典型的例子是短线操纵，操纵者凭借资金优势，以上述方式大量买入，将股价推高或在尾市拉抬股价，甚至拉抬至涨停，在次日或随后的较短时间内在股价上涨后迅速抛售，获取短线差价。三是约定交易。也就是市场俗称的“对倒”，是指与他人串通，以事先约定的时间、价格和方式相互进行证券交易，影响证券交易价格或证券交易量。在历史上查处的多人合谋的

市场操纵案中普遍存在这种违法行为。四是自买自卖。也就是市场俗称的“对敲”，是指在自己实际控制的账户之间进行证券交易，影响证券交易价格或证券交易量。在近期证监会查处的“中核钛白股价操纵案”中，当事人程文水和刘延泽就存在着以自己实际控制的账户自买自卖的违法交易方式。五是连续集中交易。主要指单个账户或多个具有关联关系的账户以其资金优势，在一段时期内进行大量且连续的交易。在上述“中核钛白股价操纵案”中，操纵者就是利用资金优势和持股优势，通过自己实际控制的账户连续买卖，影响“中核钛白”的股价和交易量。六是异常回转交易。主要指在权证等可进行T + 0回转交易的证券交易中，大量、频繁在相近价位进行回转交易，导致证券价格大幅波动。七是涉嫌内幕交易的有关交易行为。主要表现为在上市公司披露资产重组、重大投资、重大合同、定向增发、业绩大幅变动等重大信息前，大量买入或者卖出相关证券。在“杭萧钢构案”中，有关当事人利用签订重大合同的信息，在上市公司披露前大量买入，中国证监会认定其交易行为构成内幕交易，并移送至司法机关，相关涉案人员最终受到了刑事处罚。

劝诫投资者勿存侥幸心理 当前，少数投资者为追逐投机利润，采用包括上述七种涉嫌违法违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的交易方式参与证券交易，引起股价大幅波动。深交所提醒投资者，对异常交易行为千万不要抱存侥幸心理。深交所已依法设立了市场监察系统，对证券交易进行实时监控。只要出现异常交易，市场监察系统就会自动报警。据介绍，交易所对重大异常交易行为实施严格的监管措施。在实时监控中，一旦发现投资者出现利用资金优势巨额申报、连续申报、频繁申报

、虚假申报、拉抬股价等重大异常交易情况，交易所将立即发出电话警示和书面警示函。在受到交易所的警示后，这些投资者应当及时纠正交易行为，消除对市场的不良影响。倘若投资者不听劝阻，继续进行违规交易，对市场交易活动造成严重影响的，交易所将依据有关规定对这些账户采取限制交易、上报中国证监会立案查处等措施。截至目前，交易所已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多起投资者利用资金优势大额申报、连续申报、频繁申报、拉抬股价以及虚假申报的案件及相关异常交易账户。当前，中国证监会已建立了证监会、证监局、交易所“三位一体”的协同监管机制，快速并严肃查处了一批市场关注的典型案例，例如在查处“涨停板敢死队”成员周建明以虚假申报、频繁申报等手段操纵市场的案件后，最近又依法严肃查处了张建雄利用虚假申报手段操纵证券市场案，同时快速查处了程文水和刘延泽操纵市场减持解禁限售股份案。与此同时，证监会和交易所正在进一步加大对短线操纵的打击和查处力度，深交所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一定要树立理性投资的观念，合法合规参与证券交易。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